

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关于呼市居民心理健康素养委托第三方调查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2025-NMGsf-0902)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

一、招标条件

本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关于呼市居民心理健康素养委托第三方调查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其他资金:130000.00元,招标人为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 (一) 项目名称: 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关于呼市居民心理健康素养委托第三方调查服务项目
- (二) 项目编号: 2025-NMGsf-0902
- (三) 预算金额: 130000.00元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关于呼市居民心理健康素养委托第三方调查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关于呼市居民心理健康素养委托第三方调查服务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一)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供应商必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证件。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四)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投标人(或响应供应商)在报名时,查询截止时间为本公告期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

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查询,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或响应供应商),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五)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5-09-19 16:00:00到2025-09-26 17:00:00。

获取方式: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邮箱获取招采购文件 (sfxmglyxgs@163.com)。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5-09-30 09:30:00。

递交方式:纸质文件递交

递交地址: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石羊桥路与大学西街交叉口东南120米蒙西文化大厦6楼602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5-09-30 09:30:00。

开标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石羊桥路与大学西街交叉口东南120米蒙西文化大厦6楼602会议室。

七、其他

详见附件;

公告发布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

九、联系人

招标人: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

地址: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

联系人:乔主任

电话:180471887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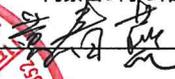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首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回民区中山西路巴黎广场B单元9层2096号

联系人:黄春燕

电话:15547182344

邮件:sfxmglyxgs@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 _____ (盖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内蒙古首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受 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 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采购 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关于呼市居民心理健康素养委托第三方调查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名称：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关于呼市居民心理健康素养委托第三方调查服务项目

(二) 项目编号：2025-NMGSF-0902

(三) 预算金额：130000.00 元

二、采购内容

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关于呼市居民心理健康素养委托第三方调查服务项目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一)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 供应商必须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其他有效证件。

(三)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四)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投标人（或响应供应商）在报名时，查询截止时间为本公告期内，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或响应供应商），拒绝其参加本次投标。

(五)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报名须知

(一) 报名时间: 2025年9月19日至2025年9月26日(节假日除外), 9:00-12:00, 14:30-17:00(北京时间, 下同), 逾期不再受理。

(二) 报名方式: 现场报名或邮箱。

(三) 报名地址: sfxmglyxgs@163.com

(四) 需要提供资料:

1. 填写投标项目报名表(加盖公章);

2.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原件扫描件;

3. 法定代表人报名, 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非法定代表人报名, 出具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公司盖章的“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需包含双方身份证复印件(格式自拟);

4. 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的信用查询记录截图(查询内容见供应商资格要求);

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书(格式自拟)。

其他要求:

(1) 以上报名资料按顺序加盖公章扫描成连页的PDF格式发送至代理机构指定邮箱或现场递交(1份), 资料提供不全者将被拒绝接收, 所提供的资质文件中如有虚假情况, 一经发现将被取消投标资格;

(2) 证件原件的复印件内容须与原件一致, 否则不予接收。

五、公告发布媒介

(一)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 www.cebpubservice.com

(二)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网址: www.nmgztb.com.cn

六、采购文件的获取、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一) 获取时间: 2025年9月19日至2025年9月26日, (节假日除外), 9:00-12:00, 14:30-17:00(北京时间, 下同), 逾期不再受理。

(二) 获取地点: 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邮箱获取招采购文件

(三) 获取地址: 联系采购代理机构邮箱获取招采购文件

(四) 递交投标(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025年9月30日 上午09:30。

递交时间: 2025年9月30日 上午09:00-09:30

(五) 投标地点: 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石羊桥路与大学西街交叉口东南120米蒙西文化大厦6楼602会议室。

(六) 开标时间: 2025年9月30日 上午09:30

(七) 开标地点：内蒙古呼和浩特市玉泉区石羊桥路与大学西街交叉口东南 120 米蒙西文化大厦 6 楼 602 会议室。

七、联系方式

采 购 人：呼和浩特市第三医院

联 系 人：乔主任

电 话：18047188700

代理机构：内蒙古首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黄春燕

电 话：15547182344

邮 箱：sfxmglyxgs@163.com

内蒙古首峰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9 月 19 日

附件 1:

投标报名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标段号	
供应商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	
邮编	
供应商详细通讯地址	
联系人	
手机	
固定电话/传真	
E-mail (电子邮箱) (务必填写准确)	
开户行	
开户行账号	
报名资料附件	<p>需递交的报名资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按照采购公告及资格要求附件中要求提供所有证明文件。 2. 报名申请单位认为有必要提交的其它相关资料。

